

长期合作战略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鸿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就国际物流长期合作战略，订立本合同，以便相互促进、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期限

本协议签自 2020 年 08 月 12 日至 2021 年 8 月 12 日，有效期 1 年。如本协议期满需要续签，双方应在本协议到期前 30 天内完成以下事宜：

第二条

甲方可以为乙方提供坪山出口加工区海关监管仓库、运输、报关、代理商检、检测及综合物流服务。

第三条 价格

甲方根据其市场公布价格、乙方的实际货物，重量，体积，金额，件数和地区分布等、协议的履行期限等因素，决定其对乙方的长期优惠价格。

第四条 调价

1、预测：甲方在预测乙方的实际货物，重量，体积，金额，件数和地区分布等因素的基础上，决定对乙方的价格。当实际与预测出现较大差异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调整价格。

2、补收：当出现下列情况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对本协议发生之日起给予乙方的折扣予以停止。

a、乙方将本协议赋予的权利或义务擅自转给第三方；

b、乙方将甲方提供的运单、包装等甲方专有物品转给第三方；

深圳市鸿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cheng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Ltd.

c、乙方不能按时、足额给付甲方运费；

3、a、重量：若乙方托运的体积重量比超标时，甲方有权按体积重量进行收费。

b、加收：若发生签订本协议时无法预测的临时费用（实报实销），甲方有权额外收取这类费用，但需逐项鉴别。

c、年审：价格百分比最少每年审核一次。如有修改，甲、乙双方应协商调整价格。

d、本条（即第四条）规定的调价或加收，甲方应在发生后的7日内作出书面确认。

第五条 甲方免费提供原文件及货物对应，单证、纸箱，资料等，但乙方必须保证专物专用。

第六条 1、乙方保证所有托运货物都没有法律、条约和公约禁运的物品。

注：*禁运物品：危险品、贵重品、有害材料、武器、军用装备及其零部件、非法药品或毒品、宝石、珠宝首饰、现金、有价证券、动植物等、法律禁止的类似货物、需要特别处理或标有必要条件的货物；

2、甲方有权根据自己的判断，拒收乙方不安全、不合法的托运货物。

第七条 甲方承诺提供全部坪山出口加工区海关监管仓库、运输、报关、代理商检、检测、及综合物流服务。在乙方没有指定形式的情况下，甲方有权根据货物，重量，金额，地区等不同情况，自行选择最优势渠道操作。

第八条 所有费用，若乙方的客户在三个月内拒付，则应付无条件全部由乙方支付，不享受优惠折扣。

第九条 甲方每月凭报关单证、报价单，电脑帐单等，于一周内与乙方结清各项服务费。

第十条 甲方将派有关专业人员解决任何乙方查询与投诉。如发生丢失或时间延误，报关出错等特殊操作，乙方应主动提供关于此等错误的全部详细资料，如确实为甲方过错导致，将按协议第十三条款赔偿。

第十一条 保密

- 1、双方签定的本协议及其附件内容，未经对方同意，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 2、双方在履行本协议中得知对方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单、价格折扣、和其他商业资料），未经双方同意，均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注：双方承诺：本协议终止后仍然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对方的商业秘密。

第十二条 终止

- 1、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双方均有权终止本协议：
 - a、一方宣告无力还债、破产、被清算、资产被接管；
 - b、违反本协议长达 30 日，既未见积极补救，又未见书面说明。

第十三条 甲方承担的责任：

一般情况：

- 1、若正本文件丢失或损坏，确实由于甲方的责任，且乙方在事情发生后 30 天内提出，并能提供相关证明，乙方根据实际情况不予赔偿给甲方任何费用。
- 2、若货物丢失或损坏，资料错误导致的处罚，压夜，查车等问题，确实是由于甲方的责任，且乙方在事情发生后 30 天内提出，并能提供相关证明，则应另外按照报价中的协议，进行实际金额赔偿给乙方。

第十四条 协议和附件

- 1、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必须以书面形式，并有双方盖章和授权代表签字。
- 2、双方签定的各附件是本协议的正式组成部分。
- 3、如附件与本协议相抵触时，以本协议为准。

第十五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国家法律约束，不得有违背法律的条款。

2、如双方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或纠纷，首先应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时，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注：本协议一式两份，均有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单位盖章。双方各保留一份原件。

甲方授权代表签字



甲方盖章

2020年8月12日

乙方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2020年8月12日





深圳市鸿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SHEN ZHEN HONG CHENG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CO., LTD

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深圳出口加工区启六路城市支路2号

电话：0755-89381517

邮编：518118

公司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深圳出口加工区启六路城市支路2号

邮编：518118

报价单

TO: 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林 (先生/女士)

费用项目	项目说明	勾选	单位	费用	
				RMB	备注
报关类	入区报关	核注单		50	续页加收20
		备案清单			
		车辆核放单			
	出区报关	核注单		50	续页加收20
		备案清单			
		车辆核放单			
	代理商检费	商检费则实报实销		50.00	
	海关查验费			实报实销	
	商检查验费			实报实销	
	商检查车服务费			50/柜	报检员查验服务费
港口码头转关	海关查车服务费			50/柜	报关员查验服务费
	删单费用			200.00	
	改单费用			200.00	
	香港报关费			100.00	
	代理报检			100.00	中检价格另算
	无缝清关费			60.00	
	香港部份产生的杂费			实报实销	
	保安费			实报实销	
	港建费			实报实销	
	码头舱单费			80.00	
保税仓储	码头打单费			实报实销	
	换单代理费			150.00	具体费用实报实销
	快检费			实报实销	
备注	消毒检验			实报实销	
	仓租	长期（堆放货物2个月以上）	元/平方米/天	1.1/平方米	最低50平方米起租
	装卸费	如重货一立方米≥167KG，则按0.05元/KG收取		10元/立方米	最低100元起超重货物另算
	理货费	如在仓库需我方进行仓内作业			另行收费
	1. 以上报价均为不含税价（RMB），如需开具增值税发票加收税金6%/9%，结账期为月结90天。垫款部分另计；				
	2. 海关商检正常上班时间为：09:00-16:30；我司正常上班时间为09:00-18:00（周一至周五）。				
	3. 加班费（周一至周五18:00以后）：25元/小时/人；周六、周日50元/小时/人；法定节假日75元/小时/人（按2人计算）。				
	4. 货物运输过程中，我司只负责运输责任险。如客户要求每票货都具备货物财产险，可自行购买或委托我司购买，费用由客户承担。				
	5. 检测维修客户入仓前需交纳2万元场地水电押金。				
	6. 上述报价中未涉及服务项目，如在实际操作中发生，双方另行商议，以书面确认为准。				



甲方（盖章）：

签字：

乙方（盖章）：

签字：

